

证券代码：871554

证券简称：众汇控股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商理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09,9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749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 2024 年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是完整、准确、真实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无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

本次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未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文件规定。目前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暨出售资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业务重心转移与经营方向调整，产生了一批与新战略不匹配、不再投入使用的闲置资产。鉴于关联方北海兴晟科技有限公司对这些资产存在实际需求，经过合理评估，将此类闲置资产定向销售给关联方，既能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又能满足关联公司的运营需要，是盘活存量资产、提升整体运营效率的可行路径。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事项，尚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需要补充日常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事项，尚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是完整、准确、真实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无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 （1）监事会对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 （2）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所涉的实际情况。
-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尽快解决处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0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柳、段国庆

（三）结论性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发表如下结论意见：

- 1、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2、本次股东会召集人、主持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
- 3、本次股东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本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均获得股东会通过，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